

# 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法治东海 奋力开拓新时代东海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新征程

——我县开展多项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推进全县政法系统纪律、转作风、树形象,12月4日,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司法局、县依法治县办、县法院等多部门联合举办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活动主会场设在海陵影剧院门前广场,活动期间,举行了东海县首届“最美普法人”颁奖仪式,并现场举行了公职人员宪法宣誓活动。多家执法单位进行了“谁执法谁普法”法制宣传日活动,通过摆放法制展板、发放宣传资料、播放普法光碟、设立法律咨询台等方式进行,共发放30余种宣传材料一万余份。同时,政法系统各单位也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宪法日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 学习贯彻十九大 弘扬宪法精神

东海县法宣办主任、司法局局长 黄立强

12月4日是我国第四个国家宪法日,也是第七个全国法制宣传日。今年的活动主题是:“学习贯彻十九大 弘扬宪法精神”。为此,我们举办了东海县县法院第四个宪法日广场法治宣传活动暨首届最美普法人表彰活动。这既是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七五”普法要求的一项重要举措,目的就是为在全县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营造全民学习宪法、宣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良好氛围,加快推进依法治县进程,为促进社会和谐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近年来,我县不断加强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广大干部职工和全体公民学法守法意识不断增强,法律素质不断提升,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办事已成为全社会的广泛共识,有力促进了法治东海建设的进程。同时也涌现出了一大批扎根基层一线、爱岗敬业的普法工作者,为了充分展示基层一线普法工作者和普法志愿者脚踏实地、埋头苦干、甘于奉献的风采,总结和推广全县普法工作的好做法、好经验,今年我们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东海县首届“最美普法人”评选活动,通过组织推荐、评选考察、网络投票、评委表彰等环节,最后评选出10位普法工作者当选为东海县首届“最美普法人”。他们来自不同的行业、身处不同的岗位,但是他们却用同样美好的职业道德、同样美好的善举,给大家留下了许多美德和感动,他们的事迹传递了一种至善至美的正能量,他们是我们普法人的骄傲,也是普法精神与全社会正气的杰出代表。在此向各位“最美普法人”表示祝贺!我们要以先进为榜样,发挥典型引领、示范带动作用,继续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不断增强干部群众宪法和法律意识,进一步夯实依法治县根基。

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这对新时代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和关于法治宣传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是我们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责任。我们要切实增强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时不我待的奋进精神,以敢于担当的工作勇气,以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抓住普法依法治理事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在全面依法治国的伟大实践中,改革创新,扎实工作,奋力开拓,进一步开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新局面。

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东海,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下一步工作中我们一定要借势造势,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战略部署,抓住机遇,担当有为,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谋划法治宣传工作的新发展;加强与县内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形成工作合力,共同营造法治氛围,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二是要借力发力,要按照中央、省、市要求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相关文件要求,推进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全覆盖;要在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法治宣传活动、新媒体普法、以案释法等方面精准发力。

法兴则天下兴,法治则天下治。我们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治理能力提升现代化为目标,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契机,全面树立法治思维,加快提升法治能力,不断强化法治保障,用法治凝聚共识,用法治保障发展,用法治促进和谐,努力在全社会形成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环境,为建设世界水晶体之都、打造生态宜居福地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 县司法局多项活动为国家宪法日宣传造势



环节,共吸引了66万余人次的参与,有效提升了法治宣传活动的参与度。

二是举办法治文艺演出。县司法局联合江苏省演艺集团东海吕剧团编演“美好生活,德法相伴”主题法治文艺演出,于12月份在全县进行巡演,有效繁荣了东海地域特色的法治文化,同时使宪法精神在潜移默化中深入人心。

三是开展法律大集活动。县司法局于“12·4国家宪法日”联合全县32家司法成员单位在法治文化广场开展法律大集活动,深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集中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咨询,免费向群众赠送法律书籍,提供法律咨询,把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四是举行公职人员宪法宣誓。为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增强县内公职人员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县内多家机关单位公职人员集中在法治文化广场举行宪法宣誓活动,提高干部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形成树立法律意识,维护法律权威的良好风气,为法治东海、法治惠民创建添砖加瓦。 县司法局宣

## 维护宪法权威 感受公平正义 ——县法院开展“12·4宪法日”公众开放日系列活动

宪法宣誓

提高法律意识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国家努力奋斗!”上午10时15分,按照最高院的统一部署,参加集中宣誓仪式的100余名干警精神饱满,仪容端正,集体奏唱了国歌,随后由党组书记、院长刘刚领誓,全体干警面对国旗、国徽进行庄严宣誓。

共筑法治东海



与此同时,在海陵影剧院门前广场,一场以“学习贯彻十九大,弘扬宪法精神,共筑共享法治东海”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活动也同步开展,法院副院长、庭长、民一庭、民三庭、执行局等多个部门组织部分法官参加了此次活动。在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陈自发等县领导的监督下,参加本次宣传活动的法官和其他部门的公职人员一起进行了宪法宣誓。

随后,法官们在活动现场向市民们发放法治宣传资料,并为广大市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和,群众零距离交流,前来咨询法律问题的市民络绎不绝。法院法官对市民们咨询的问题面对面一一进行解答,法官们热情耐心地解答,让前来咨询的市民脸上露出了满意的笑容。活动期间,法院共发放法治宣传资料500多份,提供法律咨询200余次,使本次“宪法日”宣传活动深入人心。

为了弘扬宪法精神,提高民众的法律意识,东海县人民法院举办了“公众开放日”活动,在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刚的引领下,来自东海县中等职业学校和县实验小学的百余名师生产代表走进法院,先后参观了诉讼服务中心、审判庭、史展馆和执行指挥中心,实地感受了一次看得见、听得到、摸得着的全方位普法。

法官为师生们讲解了法院日常庭审活动的基本流程,诉讼参与人的位置排列,让师生们详细了解法院工作流程。为法律知识深入同学们心中,法官还同学生们一起学习了《宪法》,并向学生代表赠送了《未成年人保护法》、《法律援助法》。

在参观中,同学们还坐上法槌,敲打法槌,着实体验了一把当法官的趣味,整洁的办公环境,庄严的审判法庭,严谨的法官形象,以及完备的便民设施给师生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提升群众安全感

同时,县法院四个法庭也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宣传法治及以行动提升群众安全感的号召,青湖、双店、房山、白塔四个法庭立足法庭工作,走上街头巷尾,面对面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介绍接地气的法律常识并解答群众们的法律疑问。

普法法庭还派人走进群众,送上家门,让民众在家中就能进行法律咨询。宣传内容主要涉及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劳动合同、夫妻财产继承权、民间借贷、交通事故等,宣讲人员在街头拉起横幅,把法律常识送到群众身边。



## 县检察院积极开展 12·4 法制宣传日活动



今年12月4日是第四个国家宪法日,也是全国第十七个法制宣传日。县检察院积极组织干警参加了全县集中宣传活动,为普及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贡献了一份力量。

本次宣传活动中,县检察院抽调多个部门检察干警参加,通过发放法律宣传资料,摆放宣传展板,现场讲解和接受咨询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了如何防范电信诈骗、非法集资、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的法律知识以及检察机关的工作职能,也展示了检察机关近年来打击侵害群众切身利益犯罪的成果,取得现场群众的认可,活动现场共发放宣传资料50余份,现场讲解和接受咨询10人次。

在全县首届最美普法人颁奖仪式上,县检察院干警凭借过硬的组织能力、网络宣传和审查评定成功入选,这也是对检察机关法治宣传工作的肯定。

王艳

## 县公安局组织多部门开展 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12月4日,县公安局积极组织组织刑、治、安、警、牛山所等多个部门参与“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采取设立咨询点、展示展板、发放法治宣传传单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醒目的标语和展板吸引了众多群众前来领取宣传传单、咨询问题,现场民警耐心细致进行解答。共发放法治宣传板3块,发放各类法律宣传资料15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520余人次。通过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群众的法治意识,在全社会营造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践行宪法法律的浓厚氛围。

东公宣

